

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北京时间12:00在公司22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。应到董事11人，实际参会董事11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郑彩虹女士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开有效。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经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相关议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部分予以注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郑彩虹、夏燕、吕政田、黄辉、蔡子云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部分予以注销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、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董事郑彩虹、夏燕、吕政田、黄辉、蔡子云为本激励计划的



激励对象，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《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、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 日